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8 November 201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安全理事会第 1718 (2006)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2017 年 11 月 27 日埃塞俄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委员会主席的普通照会

埃塞俄比亚联邦民主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向安全理事会第 1718(2006)号决议所设委员会致意，并随函转递埃塞俄比亚联邦民主共和国政府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2371(2017)和 2375(2017)号决议情况报告(见附件)。



## 2017年11月27日埃塞俄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委员会主席的普通照会的附件

### 埃塞俄比亚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2371(2017) 和 2375(2017) 号决议情况报告

本报告概述埃塞俄比亚联邦民主共和国政府为全面执行安全理事会关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第 2371(2017)和 2375(2017)号决议所采取的具体措施。

1. 埃塞俄比亚不允许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进口任何可能有助于该国相关核计划、弹道导弹计划或其他大规模杀伤性武器计划的物项，不允许将上述物项出口或再出口至该国。
2. 埃塞俄比亚不允许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进口常规武器物项、材料、设备、货物和技术，不允许将上述各项出口或再出口至该国。
3. 已向国家部委和州政府通报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实施的各项制裁，并已发出指示，未经埃塞俄比亚外交部允许，不得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及其实体和国民发生任何联系。外交部将就任何可能涉及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问题与安全理事会第 1874(2009)号决议所设专家小组进行协商。
4. 已指示埃塞俄比亚国家银行立即采取措施，把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驻亚的斯亚贝巴大使馆和外交人员的银行账户减少到一个。并将请安全理事会第 1874(2009)号决议所设专家小组就其静止银行账户进一步提出指示。
5. 埃塞俄比亚联邦民主共和国劳动和社会事务部负责根据有关的法律框架向外国国民签发工作许可证。截至 2017 年 5 月，共向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国民签发 15 份工作许可证，其中 3 份已经过期。根据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已指示劳动社会部不再延长在埃塞俄比亚务工的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国民的工作许可证。劳动社会部接指示后，没有再给此类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国民办理工作许可证延长手续。
6. 第 2375(2017)号决议通过后，劳动和社会事务部还冻结了正在办理的 40 名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国民的工作许可证。
7. 已将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所有被指认的国民和实体名单通报各有关部委、机构和其他有关行为体。
8. 已将安全理事会第 2371(2017)和 2375(2017)号决议及以往各项决议指认的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所有国民的名单通报埃塞俄比亚航空公司和移民局，通过此举对与安全理事会第 1718(2006)、1874(2009)、2087(2013)、2094(2013)、2270(2016)、2371(2017)和 2375(2017)号决议禁止或指认的核计划、弹道导弹计划或其他活动有联系的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政府成员和武装部队成员入境或过境埃塞俄比亚联邦民主共和国采取限制措施。